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書函

地址：73001台南市新營區民治路36號  
承辦人：黃于娟  
電話：06-6322231#6396  
傳真：06-6330995  
電子信箱：rammy139@mail.tainan.gov.tw

台南市永康區中華路12號10樓之5

受文者：台南市土木技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7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工管二字第113024358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時程表1份

主旨：有關本局僅訂於113年2月15日及113年3月5日下午13時45分辦理「113年度臺南市建築物施工指定勘驗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」教育訓練，請轉知本年度參與勘驗之人員務必參訓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契約之工作計畫書注意事項第10點辦理。
- 二、請執行本年度勘驗人員務必到場參訓，方得執行勘驗。為響應節能減碳政策，惠請與會人士自備環保水杯，並另教育訓練教材資料擬於當日現場提供下載，請提早到場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勞工局(施肇恩講師)、臺南市政府衛生局(顏采容講師)、臺南市政府衛生局(包婉濤講師)、林志憲講師、台南市土木技師公會、社團法人臺南市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工務局建築管理科

# 臺南市政府工務局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

台南市土木技師公會		
收第	0242	號
文	113年2月7	日

113 年度臺南市建築物施工指定勘驗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  
暨志工特殊教育訓練  
時程表

壹、說明

依據本局「113 年度臺南市建築物施工指定勘驗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」  
工作計畫書注意事項第 10 點辦理本次教育訓練。

貳、時間：113 年 2 月 15 日(四)下午 13 時 45 分至下午 16 時 30 分。

(報到時間：下午 13 時 30 分至 13 時 45 分)

參、地點：永華市政中心 10 樓東側小禮堂。

肆、時程表

時間	單位人員	內容
13 時 30 分 至 13 時 45 分	-	報到
13 時 45 分 至 14 時 00 分	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建築管理科	建築物指定勘驗業務說明
14 時 00 分 至 15 時 00 分	台南市土木技師公會 林志憲 技師	現場指定勘驗項目查核說明
15 時 00 分 至 15 時 30 分	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施肇恩 講師	職業安全衛生管理
15 時 30 分 至 16 時 00 分	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顏采容 講師	登革熱防治
16 時 00 分 至 16 時 30 分	-	綜合討論

伍、臨時動議

陸、散會

**113 年度臺南市建築物施工指定勘驗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  
暨志工特殊教育訓練  
時程表**

壹、說明

依據本局「113 年度臺南市建築物施工指定勘驗作業委託技術服務案」  
工作計畫書注意事項第 10 點辦理本次教育訓練。

貳、時間：113 年 3 月 5 日(二)下午 13 時 45 分至下午 16 時 30 分。

(報到時間：下午 13 時 30 分至 13 時 45 分)

參、地點：永華市政中心 1 樓東哲廳。

肆、時程表

時間	單位人員	內容
13 時 30 分 至 13 時 45 分	-	報到
13 時 45 分 至 14 時 00 分	臺南市政府工務局 建築管理科	建築物指定勘驗業務說明
14 時 00 分 至 15 時 00 分	台南市土木技師公會 林志憲 技師	現場指定勘驗項目查核說明
15 時 00 分 至 15 時 30 分	臺南市政府勞工局 施肇恩 講師	職業安全衛生管理
15 時 30 分 至 16 時 00 分	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包婉溱 講師	登革熱防治
16 時 00 分 至 16 時 30 分	-	綜合討論

伍、臨時動議

陸、散會